

新約啟示的基督

江守道弟兄

雅各書-活的信心啟示基督

「我的弟兄們，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，卻沒有行為，有甚麼益處呢？這信心能救他麼？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，又缺了日用的飲食：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：平平安安的去吧！願你們穿得暖，吃得飽；卻不給他們身體所用的，這有甚麼益處呢？這樣，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。必有人說：你有信心，我有行為；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，我便藉著我的行為，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。你信神只有一位，你信的不錯；鬼魔也信，卻是戰驚。虛浮的人哪，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麼？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把他兒子以撒獻在壇上，豈不是因行為稱義麼？可見信心是與他的行為並，而且信心因著行為才得成全。這就應驗經上所說：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他又得稱為神的朋友。這樣看來，人稱義是因著行為，不是單因著信。妓女喇合接待使者，又放他們從別的路上出去，不也是一樣因行為稱義麼？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，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。」（雅各書 2 章 14~26 節）

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我們繼續等候在祢面前，求祢以福的臉光照亮我們，照亮我們的心，好打開我們的心，得以充分明白祢的心意。我們切求再一次吹氣在福的話語上，使祢的話活起來，在我們生命中發揮作用。

我們把這段時間交托在祢手中。奉我們主耶穌的名。阿們。

義者雅各

我必須說：雅各書是很獨特的，很可能是新約各書卷中最早寫成的一卷。書信的作者雅各是誰呢？他不可能是西庇太的兒子，約翰的哥哥雅各，因為他早在主後四十四年被希律殺害殉道；他也不可能亞勒腓的兒子，十二個門徒當中的那個雅各，因為他為人比較隱藏；所以我們相信這雅各是主的兄弟。使徒行傳 12 章記載彼得給天使從監牢裡釋放出來，就前往約翰的母親家裡去。臨到離開以前，他說：「你們去告訴雅各和眾弟兄。」這個雅各就是主的兄弟。

主在肉身上的兄弟雅各，是個非常敬虔的人，傳說還提到他是個拿細耳人。他是個十分敬畏神的猶太人，熱心遵守摩西律法，過非常嚴謹的生活，所以人稱他為「義者雅各」。但非常奇怪的，主耶穌在地上活的時候，祂的兄弟就是不能相信祂是彌賽亞，就是基督。他深受律法的束縛，拘泥于祖宗的傳統。雖然肯定他從他的兄長身上所見所聞的印象甚深，而且與祂朝夕共處，他就是不能相信主耶穌就是彌賽亞。他儘量嚴守律法，外表上是多麼公義正直，事實上他也深受人的敬仰；可是在他心裡深處，無疑存有虛空的感覺，沒有滿足的感覺。他看著他的兄長，我可以猜想他多麼渴望能得著他兄長所享有的自由，那種榮耀的釋放；這是他在耶穌的生命裡所看見的。但不知怎麼地，雅各就是不能「衝破藩籬，他掙不脫束縛。很可能一直等到主耶穌被釘受死，雅各深受撼動，就開始相信主。

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在場有個百夫長，這個羅馬官員目睹整件事的過程，他就說：「這人真是神的兒子！」（馬可福音

15 章 39 節）祂死的過程何等不尋常，那麼悲壯，那麼充滿榮耀，這個羅馬官長感動得說出這句話：「這真是神的兒子。」主耶穌復活以後，曾向雅各單獨顯現（哥林多前書 15 章 7 節）。我們不知道復活的主向祂的兄弟雅各說了甚麼，但終究主這個顯現就叫雅各確定了他的信心。不久以後，雅各就作了耶路撒冷教會三個樑柱之一——彼得、約翰、和這個雅各。使徒行傳 15 章記錄了耶路撒冷教會的會議，作出最後定議的就是他；又當保羅最後一次上耶路撒冷的時候，當時在耶路撒冷教會裡作帶領的弟兄似乎就是雅各。

甚至猶太人的歷史學者約瑟夫在他的歷史著作裡也提到雅各的死。他說：「有一位名叫義者雅各，就是稱為基督的耶穌的兄弟。在非斯都死後，接上作省長的亞爾賓尼斯繼任前，大祭司亞拿二世逮捕了雅各和其他幾位弟兄，控告他們違反摩西律法，判處用石頭砸死，這雅各就被石頭砸死。可是這雅各深受敬重，不但是當時的基督徒，就是一般的猶太人也很敬重他，所以猶太人、法利賽人，都紛起怒抗，到亞基帕王前控告那大祭司，結果這大祭司給免職。」可見雅各這個人是多麼獨特罕見。

散居的十二支派

雅各這封信是寫給散住各地的十二個支派的人。這些支派是指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派，是那些多年來離開了巴勒斯坦猶太祖國而散居世界各地的猶太人。但雅各並不是寫信給散居的十二支派中一般的猶太人，而是給那些已經相信了主耶穌而散居各地的猶太人。

很可能這些散住各地的猶太人，是在五旬節那天歸信基督；當日有許多虔誠的猶太人，從世界各地來到耶路撒冷敬拜神，就在那裡聽

見主耶穌基督的福音，許多人就歸向主。當時那些聚在耶路撒冷信主得救的三千人中，必定有不少是散住各地來的猶太人。因著後來的逼迫，他們就紛紛回去原地，把福音也帶回去各處。因著福音在各地廣傳，有許多猶太人信了主。就是這樣，散居各地的猶太人中有了相信主耶穌基督的猶太信徒，雅各這封信就是寫給這些人的。

雅各這樣作是最合宜的了，因為他本人是猶太人，熱衷律法，現在卻真實認識了主。還有，他是耶路撒冷教會的帶領弟兄，因此以這樣的身份寫信給散住世界各地信主的猶太人，是自然不過的事。在神權能安排下，雅各成了祂特別使用的器皿，在從猶太教轉入基督教，由律法轉入恩典這個過渡時期中，為神所用。

這封信雖然是雅各寫給散住各地的十二支派中信主的猶太人，但相信這也是給我們的。從屬靈方面來說（不是在肉身方面），我們也可以說是散居了的十二支派，因為凡信神的人——就是在主耶穌裡相信有如亞伯拉罕的信心的——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亞伯拉罕有兩個子孫——或許該這樣說，個子孫的兩類——因為神曾說他的子孫要像天上的星，也像海邊的沙。以色列的十二支派的猶太人，就像海邊的沙，是亞伯拉罕肉身的子孫；但我們這些相信主耶穌的人，是亞伯拉罕屬靈的子孫，就像天上的星。所以保羅曾說：你們（這些相信基督的）是真以色列人（加拉太書 6 章 16 節）。還有，今天我們是散居的，分散在全地，還沒有回到我們的家鄉；所以在某種意義上，我們可以說這封信也是寫給我們的，從中我們會多有收益。

對本書信的誤解

有些時候人很易受影響，也可能受不正確的誤導。馬丁路德有一

次論到這雅各書，說：「跟保羅的書信，和新約聖經中其他書信比較，這封書信像稻草毫無意義，因為缺了福音真理。」因著馬丁路德這樣說話，人就存了這樣錯誤的觀念，以為這卷書毫無價值。馬丁路德偏愛加拉太書，甚至曾經這樣說：「加拉太書是我所鍾愛的書信，是我的凱思琳，與我結綱的妻子。」在他改革基督教的時候，他使用加拉太書如利劍；但對雅各書，他全不能領會，只好說：「這書信有如稻草，我不能使用這書信去爭戰。」為甚麼呢？因為馬丁路德強調因信稱義這個聖經真理，就認為雅各書所教導的神的律法，與神的恩典抵觸。

盼望我們能有更好的瞭解，知道保羅和雅各之間，絕對沒有矛盾。相反的，保羅所寫的和雅各所寫的，是相輔相成。不錯，保羅在羅馬書和加拉太書都是強調因信稱義，因為這是耶穌基督的福音。不錯，雅各書似乎是強調因行為稱義，但我們必須記得信心是甚麼。信心不僅是相信，信心也是行為。在信心裡有相信的一面，但也有行為的另一面。不錯，我們必須相信，然而這個相信若是真實的，就要引發出行為。

保羅對外邦人作工，要他們知道人不能靠守律法的行為稱義。當時有些守律法的猶太人到處告訴人，信主耶穌基督是好的，但他們必須受割禮，也要守摩西的律法，才可以得救。但保羅說：「沒有人可以靠行為得救，沒有人可以靠守摩西的律法得救；原因很簡單，因為沒有一個人能守得完全。我們都是因信蒙恩得救，全因我們信靠基督所作成的工。我們是因信稱義的。」他說得對。

可是，我們要留意雅各是對另外一種人作工，主要不是對外邦人，

而是對一些要守律法但失敗了的猶太人；他們現在認識了在基督耶穌裡神的恩惠，他們得救了。雅各要提醒他們，既然已經相信了主耶穌，他們就要用行為證明他們的信心，好使他們的信心能給證實，並得成全。所以，實際上是沒有矛盾的。我們必須先相信，信了以後，我們的信心必須得成全，靠行為來證明。

換另外一個方式說，保羅所強調的是我們在神面前所站的地位；我們在神面前不是靠行為稱義，是因信稱義。而雅各所強調的並不相同，他是著重在世人面前稱義，強調必須藉行為證明我們的信心。所以，保羅是作開始，雅各是作結束，兩者之間絕對沒有矛盾。

本書信的背景

若要真正認識這卷書信，也許必須多知道一點它的背景。雅各為人十分敬虔，熱衷律法。那麼信主耶穌之後他怎麼樣呢？外表上似乎沒有多大改變，因為悔改信主以前，他老早是個好人；所以在信主耶穌以後，在外面的表現上沒有太大改變。如果你原來是個好人，不是個下流的罪人，那麼信主耶穌以後，世人不會在你身上看見多大的改變。這不是嗎？但如果你十足是個罪人，信主得救了——哦，在人的眼中你會有很大的改變。

這個雅各以前為人正直，信主耶穌以後，他仍舊很正直，外表上看來沒有多大的改變。雖然如此，在他裡面必定有極大的變化。換句話說，雅各在外表行為上沒有多大改變，但實際上裡面有了極大的變化；他得著自由了，得釋放了，擺脫了律法字句上的束縛。從前他受律法字句的捆綁，屢次嘗試卻不能守到律法上每個字句，成了摩西律法的囚奴；但如今他從這些束縛得著完全的釋放了，現在進到神眾子

的自由裡。因著在他裡面的基督的生命，從此他的生命永遠得著自由，照著那賜生命聖靈的律而活，不斷在行為上證實他的信心。

所以要看清楚在雅各裡面發生了這樣的變化。外面看來，他在信主以後，和以前沒有多大的分別；但在他裡面卻大有分別，原因是那個源頭不同了。以前他是靠自己去守字句上的律法，從外面的表現看，他似乎成功了，人稱他為那義者；但雅各知道自己得更清楚。他相信主耶穌以後，他那正直生命的源頭，不再是在他自己，而是出於對神兒子那活的信心；因此不再是雅各活著，而是基督在他裡面活。既然基督現在活在他裡面，他就能過正直公義的生活。這實在是多麼大的分別，全是由於源頭不同了。

從捆綁到自由

現在來看收這封書信的人。這些改信基督的猶太人，過去可能非常熱衷律法。一般敬虔的猶太人，都是對律法非常熱心的，但都知道他們對守律法無能為力，心中都存著虛空和沮喪。因此一聽到耶穌基督的福音，馬上感到極大的自由，擺脫了律法的束縛，進入神奇妙的恩惠。對他們來說，這是何等的變化！但現在他們面對一種試探：

「我們現在擺脫了律法得自由，那麼可以把律法丟到窗外去了：今天我們可以自由自在生活了，哈利路亞！」結果他們開始過不檢點的生活，叫主的名受到羞辱。這些猶太信徒以為他們完全不再受束縛了：「都是恩典；不再用律法：全是恩典了。」

我們豈不是也面對同樣的試探嗎？我們走向極端，尤其是那些初信的，或是在基督裡初嘗到自由的，就是那些開始品嘗到恩典的上好的。試想：如果你是活在律法下，想要好好的遵守律法，努力循規蹈

矩，要靠行為叫自己得救，可是受著束縛，終日背著重擔；但有一天聽到耶穌基督的福音，你終於恍然大悟，知道救恩並不靠好行為，因為一切的行為在神眼中就像污穢的破衣，不能救你，也不能得神的喜悅。於是你脫離這些死的行為，在耶穌基督裡有了活的信心，開始敬拜神；現在你享用到多麼大的釋放！但是，你可知道因為自由了，你會遭遇這樣的試探嗎？你現在可以隨意而行了，於是走向另一極端。為此，雅各寫這封書信去對付這個問題。

與智慧書相應

讀雅各書，你有感覺到這封書信似乎與舊約某書卷相應嗎？它的內容看來和舊約的智慧書相似，在形式上與箴言和傳道書這兩卷智慧書相當一致。這就是為甚麼雅各書不容易分析，因為內容看似箴言的形式。但雅各書大有異於那兩卷舊約的智慧書。雖然表面上雅各書像是一些箴句和名言，但骨子裡，這書卷來自不同的源頭；它是從上頭來的。

與登山寶訓相應

你會發現另一個特色，這卷雅各書的內容，跟馬太福音 5 至 7 章記錄的所謂登山寶訓裡面耶穌的話語頗為相似。雅各身為主耶穌的兄弟，兩人一起長大，關係很密切。雅各信主以後，心思裡充滿了主耶穌說過的話，所以雅各書和主耶穌的登山寶訓在內容上十分相應。

登山寶訓是甚麼？人能從登山寶訓領會到甚麼？有人以為那不過是記錄主耶穌給我們的一套新律法，是比摩西的律法更高。事實上看來果真是更高。但如果是這樣的話，誰能遵守這樣的律法呢？猶太人

既然不能遵行摩西的律法，那麼基督徒又怎能遵行登山寶訓裡的律法呢？因為除非我們的義高過法利賽人和文士的義，否則我們不能進神的國。真的，誰能遵行呢？沒有人能遵行。

至尊的愛的律

最準確地說，登山寶訓並不是主耶穌發出的一套新律法：在登山寶訓裡，主耶穌描寫天國之子的生活。他們怎樣活呢？他們所活出的生活樣式就如登山寶訓所描繪的，因為那正是耶穌在地上活出來的樣式，而祂現在是在你裡面活，也在我裡面活。這就是登山寶訓。嚴格來說，這不是律法，這仍舊是恩典。但如果有人要稱它為律法，那我們可以說：這是至尊的愛的律，或是自由的律——在基督耶穌裡生命聖靈的律（羅馬書 8 章 2 節）。這是基督的生命，是在那些作祂門徒的人裡面，在那些容讓基督的光活在裡面、又藉此活出來的人裡面。這是他們活的樣式，這就是登山寶訓。

雅各書也是一樣，它並不是給我們更多的律法、更多的法例、更多的規則，要我們作基督徒去遵守。雅各書只是描寫我們信徒所該活的生活，所該在世人面前展示的好行為，好使我們的信心得以證明和成全。

我們根本不是靠行為得救，這一點是不錯的，因為我們的行為在神眼中都像污穢的破布；不僅是如此，甚至我們所謂的義也都是一樣（以賽亞書 64 章 6 節）。我們以為自己在作對的事、在作好事，還以這些事誇口；但當我們把這些最好的行為放在神面前，就都成了污穢的破布，不能在祂面前遮蓋我們赤露的醜陋，都是污穢不堪，不能在神面前站得住。這些不光是像污穢的爛布，聖經還進一步說：這一

切我們自以為義的行為，都是死的，因為都是死人作出來的。靈死了的人，他們所作的都是死的行為，不能在神面前叫我們得生命。因此，我們必須從自己的死行裡脫離出來。我們不單要認清自己的行為一無是處，也必須從自己的死行中得解救，不再依靠這些死行。不然的話，我們永遠不能到主耶穌那裡。不信的人要放棄他們的死行，然後接受主耶穌的救恩。我們是因信蒙恩得以稱義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。

相信後的好行為

我們因信稱義以後就怎樣呢？是否因為是因信稱義，不是靠行為，因此神不再要求我們有好行為了嗎？是否既然是因信稱義，我們就沒有必要過合情合理、有道德的生活呢？是否因為蒙恩得救，又因信稱義，以後我們就可以為所欲為呢？就不管作了甚麼，我們都可以上天堂，就是這樣嗎？很可惜，在神的子民中就有這樣的誤解。奇怪的是，這個誤解事實上始於宗教改革。宗教改革以前，人人都以為必須靠行為稱義，可是他們作不到。但宗教改革發生後，行為就統統被撇開了，都得要靠信心：「因信稱義」，不再用行為了，就是這樣！甚至到了今天，許多信主的人還是在混沌模糊中掙扎。既然不是靠行為得救，那麼得救以後，神是否就不要求我們有好行為呢？不錯，保羅在以弗所書2章8節說：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」但在第10節他加上說：「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」不錯，你是因信蒙恩稱義，但在得救以後，神把你造成新人，目的是要你行善，就是神以前所預備叫你去行的。

我們要非常小心去理解這一點。在因信稱義以前，我們的行為毫無價值，因為不能叫我們在神面前稱義，不能叫我們得救，不能使我們上天堂，不能叫我們的罪得赦；但在因信得稱為義之後，我們就是屬神的了，是神的兒女，是天國之子，有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。這個賜給我們的生命，能蒙神悅納，使我們能去遵行祂的旨意。因此，惟願我們去這樣作。

生命的冠冕

也許有人會這樣問：「為甚麼我還該有好行為？反正我得救了，可以到天上去；如果行善，我會受苦，要付代價。那為甚麼不能同時享用兩種世界的好處呢？信主耶穌，可以到天上，但還活著的時候，我可以享受世界，因為反正我死了，還是老樣子可以上天堂。」非常聰明，似乎也很合邏輯。既然是因信稱義，既然是蒙恩得救上天堂，那幹嗎還得作工？本性上我們都是懶人。不錯，我們是蒙恩、因信稱義，而且天堂是神所賜的，永生也是祂所賜的；但別忘記，在這世代的末了而永遠的新天新地開始以前，在地上會有千年國度。神要在地上設立祂的國，在國度裡基督要在地上掌權一千年，這是賞賜給因信稱義的神兒女。天堂是白白賜下的禮物，但國度是獎賞。禮物是白白賜給凡相信的，但另一方面，獎賞只是賜給凡作工去得的人。一千年就是一千年。今天我們或會活到一百歲，但和一千年比較，那不過是十分之一。不論今天我們如何享受世界的尊榮和歡樂，這一切都比不上將來在地和在天的賞賜：就如生命的冠冕、公義的冠冕，與基督一同作王。

這是雅各在本書卷裡說的話的意思。他說：「你這信主耶穌的，

你以為既然脫離了律法，就可以過不法不義的生活嗎？你以為既然得救了，就可以為所欲為嗎？」不可以！他又說：「在你裡面有了新生命，所以你要過更高的生活，要過屬靈的生活；過的生活要榮耀神，證明你的信心是活的、真實的。你要遵行神的旨意，藉著好行為，好使祂得榮耀。若是這樣，有一天祂必賞賜生命的冠冕給你。」這是雅各對當日新信主的人所說的一番話，我實在相信這也是我們在今天的日子所需要聽見的信息。

為了宗教改革，我們感謝神，因為把因信稱義這個問題澄清了。但另一方面，宗教改革以後，基督教陷入一片混淆：我們既因信稱義，那又怎樣？神對我們還有甚麼要求？神賜這個生命給我們，是為了甚麼？我們有甚麼方法可以在地上榮耀神？我們該這樣作嗎？一定要作嗎？這一切問題都可以在雅各書裡找到答案。

說了這許多話，盼望至少我們能弄清楚這一點，因為這是非常重要的。事實上，在新約裡有幾卷書稱為教會書信，就是雅各書、彼得前、後書、約翰一、二、三書，還有猶大書。它們都不是針對某個教會寫的，而是寫給一般教會內的眾信徒，是使徒們為普遍信基督的眾人所寫的。在這些所謂教會書信中，作者大都論及魂的救恩和國度。在你和我前面有國度，而我們是蒙召進入這國度，所以我們要活得像天國之子。今天我們若活得像天國之子，有一天就能在神的國裡作王。這是這些教會書信所傳達的信息。

試探

如今有了本書信的基礎認識，就可以挑選書裡一些例證談談。雅各書直接把信心的原則應用到實際的日常生活上，就是有好行為的信

心裡的基督。我們所承認的信心怎樣應用到日常生活上呢？首先我們要明瞭試探這件事。我們每天都會面對試探。不錯，神永遠不試探人，祂也不被試探。我們若受試探，那是出於那惡者。試探與試驗兩者之間大有分別：神試驗我們，但祂永不試探我們。試驗出於神；試探是出於仇敵。試探的目的是要從我們裡面引出肉體的私欲，叫我們犯罪；而試驗的目的是要引出神早先在我們裡面所儲放的，好叫它能得潔淨和堅固。由此可見，試探與試驗大不相同。神永遠不試探人，祂試驗人；仇敵惡者卻試探人，要引發人裡面肉體的私欲；試探得逞，人就犯罪。

神從來沒有應許我們不受試探，但神應許祂的恩典夠我們用。不要以為我們信主耶穌的人不會受試探；甚至主耶穌在地上成為人的時候，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但祂沒有犯罪，好叫祂為我們成為滿有同情、憐恤的大祭司，救助我們，施恩給我們，作我們隨時的幫助。試探是免不了的，我們會受試探。仇敵會利用世界引誘我們，用享樂試探我們，用各種各樣的人、事、物試誘我們，但這並不表示我們就要向試探屈服。我們若屈服，就會犯罪；但如果我們受試探卻能忍受，就必得堅固和成全。

「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。」（雅各書 1 章 12 節）

「忍受」是甚麼意思呢？意思是：試探若以十磅的力臨到你，你就用十一磅去忍受；又如試探來了十天之久，你能忍受它十一天。你勝過它，你並不降服。你若能忍受試探，就生出性格，基督的性格就在你裡面成形，你就能得成全。試探可能會使你軟弱，也會叫你剛強。如果你試著靠自己去應付試探，你會失去能力；但若你在基督裡去面

對——藉著祂的生命和祂的恩典——你就能忍受，且必得生命的冠冕，你屬靈的生命就會成長。這是關於試探方面的教導。

你承認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嗎？若有在祂裡面的信心，那為甚麼當試探臨到的時候，你卻像沒有信心的人那樣靠自己去應付呢？你的信心若是真實的，你就能在基督裡與基督一同去應付試探，試探就自然會停止。這就是有功效的信心，是活的信心。

在這裡我要提一個信主耶穌的小女孩的故事。她在主裡常有喜樂。一天有人想要試探她，說：「小女孩啊，你信主，那你在主裡有喜樂嗎？」她回答說：「有啊，我在主裡很喜樂。」對方又說：「好啦。假如撒但來你家敲門，想要進去；你是個小孩子，怎麼辦呢？」小女孩說：「哦，撒但敲門要進我家的話，我會轉向主說：『主，麻煩祢去開門好嗎？』主就去開門，撒但一看見是主，就會說：『對不起，我敲錯門。』」

這就是有功效的信心，是活的信心。你如何生活呢？有沒有憑信心去活？如果是憑信而活，你就要用行為去證明你的信心，你就不會向試探屈服，反而能忍受它。

純全的宗教

在英文聖經裡，「純全的宗教」（Pure Religion）這個詞在雅各書中出現（「宗教」中譯為「虔誠」譯者按）。我們對宗教總存負面的感覺，無疑雅各也有同感。在希臘原文，「宗教」是指宗教的外表方面——就如典禮、禮儀等。這些都是宗教的一部分：教條、虔敬的外貌、聽一些宗教的道理等。在你離開這些事以後，你就會渾忘一

切。你接觸宗教，就像去鏡子面前，看見鏡子裡自己的面容；但一離開，你就會忘了所見的一切。這就是宗教。但雅各把宗教和虔誠作出比較。虔誠是截然不同的，是有功效的、活的信心，就如看鏡子的時候，你定睛在基督身上，你住在祂裡面，被祂改變，祂就能在你的生活中活出祂的生命。這就不只是聽道，而是行道，是藉愛的律而活。這才是純全的宗教（就是虔誠）。

舌頭

雅各說：「舌頭在百體裡是最小的，卻能鬧大禍，誰不知道呢？」人有辦法治服世間許多東西。到馬戲團裡，你會發現人能馴服各種猛獸，可以馴服獅子，馴服大象。嘩，真的驚人啊！但雅各說：「誰能制服舌頭呢？任何人若能制服自己的舌頭，他就是完全人。」

事實上，仔細讀上下文，你就會留意到，雅各在開始論到舌頭的事之前，他警告那些作師傅的：「不要多人作師傅。」（雅各書 3 章 1 節）我們都想作師傅，當然師傅會多用舌頭講話，所以雅各說：「不要多人作師傅，因為舌頭不能受控制。」

那個死後在陰間受苦的財主，也是與他的舌頭有關。他對亞伯拉罕呼求，說：「打發拉撒路來，請他只要用點水放在我的舌頭上。」他的舌頭最感痛苦，因為生前是財主，他隨意說話，沒有人敢頂撞他，這是財主的特權。因此，這個人曾用舌頭多次犯罪。

我們的舌頭又如何？如果不能控制舌頭，我們的敬虔是虛假的。世上最大的問題之一是人的舌頭，而在教會裡，最大問題之一也同樣是人的舌頭。舌頭比利劍更能傷害人。但感謝神，我們有方法可以勝

過自己的舌頭。我們不能控制自己的舌頭，但神能。神能看管我們的口，叫我們的舌頭所發出的話，都能榮耀祂；它不會同時發苦甜兩樣的水（雅各書 3 章 11 節）。基督徒實際的生活，是要用舌頭榮耀神，這就是信心。沒有信心就作不到，只有信靠神，祂才能控制我們的舌頭。

智慧

我們需要智慧。雅各說有兩種智慧：有從下面來的智慧，並有從上頭來的智慧。從下面來的充滿了嫉妒分爭。

「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，先是清潔，後是和平、溫良、柔順，滿有憐憫，多結善果，沒有偏見，沒有假冒。」（雅各書 3 章 17 節）他特別強調「智慧的溫柔」（雅各書 3 章 13 節）。我喜歡這個詞。如果你只有屬世的聰明，那種智慧就成了智慧的驕傲。但你若有從上頭來的智慧，那就是在你裡面的智慧的溫柔，因為你若是真正聰明，就自知不過是蠢材，就不敢倚靠自己，就常會轉去倚靠主；你不會去論斷弟兄姊妹，因為知道有一天你會受審判；甚至你若打算到某地去做生意或其他事，你不敢說：「明天我要到某地去，在那裡耽一年賺大錢，然後回來。」相反地，如果你有真正的智慧，你會培養出溫柔的性格；那麼你只會真誠地說：「主若願意，我可以去這裡，或去那裡，也可以作某些事。」你絕對不敢倚靠自己。你若是真正聰明，就會完全信靠主。這是智慧的溫柔。

環境上的預備

在本書信裡，雅各說：在世上過活，總會遇上各種不同的環境。

有時快樂，有時憂愁，有時人會生病。這是地上的生活，不足為奇。但你身處這些各種環境，你會有怎樣的反應？雅各說：「你們中間有受苦的呢？他就該禱告。」有時你發現事情不對，怎麼辦呢？發怨言嗎？那樣對你沒有幫助，你應該禱告。

「有喜樂的嗎？」你若非常喜樂，你會怎麼樣？你該唱詩，感謝稱頌神，因為喜樂是從祂來的。人在歡樂、平順、有利、得意的環境中，比在艱難、逆境中的人更容易在靈裡墮落，因「為人快樂的時候，會變得散漫粗心」，所以要禱告唱詩。

若是生病，就必須請教會的長老來，彼此認罪、互相代求；出於信心的禱告就能叫我們起來。在任何環境下都會有預備，因為是基督活在我們裡面。祂既然活在我們裡面，事情就必得著解決。心沒有行為是死的，這裡說的行為不是出於肉體的行為，而是信心的行為。我們的信心是要藉著這樣的行為才得以成全。

魂的得救

「我的弟兄們，你們中間若有失迷真道的，有人使他回轉，這人就該知道：叫一個罪人從迷路上轉回，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，並且遮蓋許多的罪。」（雅各書 5 章 19~20 節）

這段話是寫給信徒的。那個失迷真道的人是信主的，他可能以為既然全是恩典，就可以為所欲為，結果失迷真道。那個罪人是陷入罪中的信徒，如果能把這樣的人從迷路上轉回，就能救他的魂不死，並且遮蓋許多的罪。這都是論到魂的得救。今天我不會在這個題目上談下去。神若願意，在研讀彼得前書時會提到這件事。

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求祢藉著聖靈向我們心裡講話，澄清和糾正任何我們可能有的誤解或錯謬的觀念。求祢使我們看清楚，我們不光是在祢面前因信稱義，我們也必須在世人面前藉好行為稱義。主啊，我們既然已經成為新造，求祢叫我們能遵行祢美好的旨意，使祢的榮耀得著稱讚。我們將自己交在祢手中，好讓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工，直至祢成全祢所要作的。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。